附件1

关于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验收受理截止时间有关事项的通知

 国科企金函〔2007〕1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计划单列市科技厅（委、局），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科技局，各有关项目承担企业：

2013年（含）以前立项的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以下简称创新基金）项目已进入验收工作最后收尾阶段，截至目前，仍有部分项目没有提出验收申请（这些项目均已逾项目执行截止日期一年以上，项目清单见附件）。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关于印发<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国科发计字〔2005〕60号）及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项目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就2013年（含）以前立项的创新基金项目验收受理截止时间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2013年（含）以前立项的创新基金项目验收受理截止时间为2017年2月28日。请各有关项目承担企业按照项目验收管理的有关要求抓紧进行项目总结，于验收受理截止日前通过“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项目网上申报平台”（http://www.innofund.gov.cn）上传电子版验收材料，并将纸质验收材料送至地方监理单位。凡逾受理截止时间未提交验收材料的，按项目承担企业未履行按时验收义务、终止执行项目合同处理，不再拨付项目剩余资金（二拨资金）。被终止的项目将在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基金网站公告。

二、请各省级科技主管部门高度重视2013年（含）以前立项的创新基金项目验收收尾工作，充分发挥地方监理单位的作用，做好相关项目的督促指导、专家验收、意见审核等验收管理工作，于2017年3月20日前通过“科技型中小企业技术创新项目网上申报平台”提交项目验收结论建议，纸质验收材料邮寄至我中心创新基金监理与评价处。

三、联系方式：

1、监理验收业务咨询

联系人：阳腾、张立红

电  话：010-88656235、88656231

邮  箱：jianl1@ctp.gov.cn

2、网络系统技术支持

联系人：阚川

电  话：010-88656303

科技部科技型中小企业

技术创新基金管理中心

2017年1月12日

（此件主动公开）